

司机扎堆消分 交管局再辟谣

西城交通支队大厅内人满为患 部分车主表示没看到相关辟谣

此前有消息称，“3月1日起，不绑定备案就不能处理非本人名下车辆违法”。不少司机信以为真，纷纷扎堆前往交通队消分。虽然交管局官微和本报均已辟谣，但昨天西城交通支队大厅内仍人满为患，每天发放的500个号在早上就被抢光。昨天，交管局再次强调，本次推出的新规只是新增渠道，是对自助渠道处理交通违法的范围进行了适度“放宽”。

现场 门前排队超百米

昨日，北京晨报记者来到西城交通支队，看到大厅内人满为患，咨询台前更是拥挤不堪，不少人在新政策出台前来处理违法记录。市民王女士称，担心之后不能拿别人的驾照消分，因此特意赶来办理，“这是我女儿的车，之前有违法记录，本想临到验车时再来，但听别人说以后非本人不能处理，就赶紧过来帮她消分。”王女士称，她早上7点就过来排队领号，排号的人特别多，我来这么早也只领到了100多号。现在下午1点多，还没轮到她。

记者了解到，很多司机都是得知“不绑定备案就不能处理非本人名下车辆违法”的消息，匆忙赶来处理。“没号了，没号了，您要是着急就等3月2日之后再，要是着急明天趁早儿。”工作人员对前来一名赶来消分的市民说。

据了解，西城交通支队每天发放500个处理违法记录的号，但由于近日网传消息的缘故，每天的500个号很快就发完了。“大家都是听误传消息过来的，还没开门，排号队伍就从门口排到上百米远了，过了上午10点基本上就没号了。”现场工作人员说。

司机 没看到相关辟谣

在交通支队的玻璃门上、咨询台处都贴有通知；3月1日后，到执法站处理违法的规定和以前一样！大家不必扎堆处理！新政策是绑定后可在工商银行及网上APP自助处理，不必到执法站排队处理。”

不少人也在咨询台前询问该问题，工作人员给出答复说：“新政策只针对网上处理违法记录的车主，与来执法站办理是两回事，网上传言有误，不用扎堆往这儿跑。”

此前，市交管局官微北京交警也辟谣称：3月1日起，不绑定备案就不能处理非本人名下车辆违法系误读。但有部分市民表示，未看到该辟谣。还有一些人表示不放心，“不亲自来一趟不踏实。”



和西城交通支队一样，昨天的朝阳交通支队大厅内也是座无虚席。首席摄影记者 吴宁 / 摄

■ 交管说法

自媒体随意转载误导市民

记者了解到，2015年，交管部门曾对自助渠道处理交通违法的范围进行“收紧”，即通过银行自助渠道只能处理“车主本人的所有违法行为”和“非车主本人的记分违法行为”，对于“非车主本人的记分违法行为”，需当事人到各交通支、大队执法站窗口进行处理。当时交管部门表示，此举目的是为打击“分虫”扰序。消息一出，当时引来大量市

新规只是增加处理渠道

针对上述情况，北京市交管部门昨天再次声明，本次新措施的实施，是为了方便群众在网上处理交通违法，防范“黄牛”非法牟利，在原有可以处理本人名下机动车交通违法的基础上，新增了自助处理非本人名下机动车交通违法的功能。交管部门强调，这一举措是为处理非本人名下机动

未绑车辆仍可窗口处理

交管部门表示，在本市，不通过网上渠道处理非本人名下机动车交通违法的市民，依然可以通过各交通支、大队执法站窗口办理；3月1日起，不绑定备案就不能处理非本人名下车辆违法”系误读。

交管部门还特别作出三点提示：

1、目前非本人名下机动车绑定备案业务可到车管窗口办理，在办公时间均可受理，请

民扎堆前往银行，各个交通支队的业务大厅，也有不少市民集中前往办理业务。

但本次交管部门推出的新规，实际上是方便群众，对自助渠道处理交通违法行为的范围进行了适度“放宽”，可因为一些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没有理解透彻政策，随意发布、转载消息，导致市民再次扎堆办理业务。

车交通违法新增了网上处理渠道，且只是新增渠道。

新增这一功能后，驾驶人既可在窗口处理交通违法行为，也可通过“交管12123”等网上渠道自助处理。同时，通过实名备案非本人名下机动车，还可有效遏制“黄牛”通过买分卖分非法牟利。

大家合理安排时间。2、办理绑定非本人机动车业务，有历史绑定车辆数量的限制，请驾驶人用户本着如实绑定、如实处理的原则，谨慎办理非本人机动车绑定备案业务，避免盲目代替他人绑定，造成后续处理的麻烦。3、未办理绑定备案业务的，仍可到执法站处理交通违法行为。

北京晨报现场新闻
记者 李傲 黄晓宇 线索：辰先生

外籍男子 地铁吸烟被劝阻

北京晨报热点新闻（首席记者张静雅）日前，北京地铁2号线一名外籍男子在车厢内吸烟，经多名乘客劝阻仍不肯掐灭香烟，还爆粗口骂人。最后，3名乘客将香烟抢下熄灭并报警。昨天，北京晨报记者获悉，警方已介入调查处理。

昨天，北京晨报记者通过视频看到，在地铁的一节车厢内，一名外籍男子一边吸烟，一边对着拍摄者骂脏话。旁边不断有乘客提醒他将烟熄灭，但该男子非但不听，还几次用英文骂着“滚”。视频内，乘客纷纷对这种行为表示谴责。

一名目击者告诉北京晨报记者，当时是在2号线地铁的内环方向。起初，这名男子是在另一节车厢抽烟时，被该车厢的乘客制止。随后，外籍男子吸着烟走到了拍摄视频时所在的车厢。“当时几名乘客很友好地用英文告诉他不要吸烟，大家还指着车内贴着的禁止吸烟的警示牌给他看。但那名男子大声吵闹，骂得很难听。见此情况，有3名小伙子冲到该外籍男子面前抢过香烟并将其熄灭。地铁到站后，外籍男子很快下了地铁。”该名目击者称，乘客们事后报了警。目前，警方已介入处理。线索：辰先生

看放炮被炸伤 男童起诉销售者

北京晨报讯（记者 颜斐）刘某从好友王某处购买了烟花爆竹并在春节期间燃放，没想到竟导致儿子小童右眼视网膜被炸脱落。事后，小童将王某告上法庭，索赔两万余元。近日，通州法院受理了此案。

据初步调查，春节期间，刘某从好友王某处购买烟花爆竹，但王某未有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。刘某称，因其购买的烟花爆竹属于劣质产品，故在燃放时爆竹迅速爆炸，导致在旁观看的儿子小童右眼视网膜被炸伤脱落。现在小童的右眼失明，后续需要摘除眼球。为此，刘某作为小童的法定代理人，将出售烟花爆竹的王某告上法庭，要求对小童是否构成伤残及伤残等级进行鉴定，并要求被告赔偿医疗费等共计两万余元。目前，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度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年度报告通告

根据《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凡2017年12月31日前（含31日）在北京市工商局登记注册，领取《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证》的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，以及2018年1月1日至2月28日迁入本市且经市局登记注册的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，均须在2018年3月1日至6月30日期间，到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年度报告（以下简称年报）。逾期未办理年报的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将依法予以行政处罚。

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可通过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网站（www.baic.gov.cn）申报、办理年报手续。

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